

A 股简称：招商银行

A 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18-0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 275 亿元境内优先股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作为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项目持续督导的联席保荐机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林瑞晶女士和罗勇先生负责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瑞银证券发来的《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工作变动，林瑞晶女士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瑞银证券现决定由保荐代表人刘文成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林瑞晶女士担任本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瑞银证券指定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刘文成先生和罗勇先生；另外一家联席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维持不变，仍为王玉亭先生和卫进扬先生；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刘文成先生简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13 日

附件：刘文成先生简历

刘文成，保荐代表人，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在投资银行业务领域工作超过 18 年，作为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参加的项目主要包括：2018 年中信建投证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2017 年财通证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2016 年中信建投证券首次公开发行 H 股项目、2015 年东兴证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2015 年光大银行优先股项目、2013 年光大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H 股项目、2011 年新华保险 A+H 股首次公开发行项目、2007 年及 2009 年中国太保先 A 后 H 股首次公开发行项目、2008 年中国电信收购中国联通 CDMA 网络财务顾问项目、2007 年中国石油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2007 年中国平安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2006 年中国银行股份制改造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刘文成先生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